

证券代码：300779

证券简称：惠城环保

公告编号：2024-061

债券代码：123118

债券简称：惠城转债

##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 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 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日期与时间：2024 年 7 月 15 日（星期一）14:00

(2) 网络投票日期与时间：2024 年 7 月 15 日（星期一）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7 月 15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7 月 15 日 9:15-15:00。

5. 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 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 年 7 月 8 日（星期一）。

7. 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 2024 年 7 月 8 日（星期一）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已发行有表决权股份的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

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 会议地点: 山东省青岛市黄岛区萧山路7号惠城广场418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 10
2.0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发行数量	√
2.05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6	限售期安排	√
2.07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
2.08	上市地点	√
2.09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安排	√

2.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相关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8.00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
10.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上述提案已分别经公司 2024 年 6 月 27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6 月 28 日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提案 1.00-9.00、11.00 需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提案 2.07，关联股东张新功、青岛惠城信德投资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

公司将对上述议案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并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

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二）、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出席人员应当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传真或信函须在 2024 年 7 月 12 日下午 4 点之前以专人送达、邮寄或传真至公司证券管理部。不接受电话登记。

（4）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 2.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青岛市黄岛区萧山路 7 号惠城广场 6 楼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0532-58657701

传真：0532-58657729

联系人：王其龙

会议费用：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一。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股东参会登记表》

特此公告。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28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350779

2. 投票简称：惠城投票

3. 填报表决意见：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4.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年7月15日（星期一）的股市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7月15日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陆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询。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授权委托书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会议审议的以下各项议案按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行使表决权，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说明：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若无明确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需逐项表决	√	作为投票对象的子议案数：10		
2.0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			
2.04	发行数量	√			
2.05	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			
2.06	限售期安排	√			
2.07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			
2.08	上市地点	√			
2.09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前公司滚存利润的安排	√			
2.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			
3.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00	《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相关报告的议案》	√			
7.00	《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与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8.00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24-2026 年)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			
9.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相关事宜的议案》	√			
10.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1.00	《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委托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股东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股数及性质：

委托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注：1、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2、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名；3、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各选项中，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不填表示弃权。）



附件三：股东参会登记表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股东姓名或名称：	证件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参会人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参加：	备注：